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ITIC Limited
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

(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0267)

海外監管公告

此乃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在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登載於中華人民共和國深圳證券交易所網站（www.szse.cn）及指定的巨潮資訊網（www.cninfo.com.cn）關於第七屆董事會第七次會議決議公告。中信海洋直升機股份有限公司為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的附屬公司。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于2021年3月24日（星期三）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及材料已于2021年3月12日发送各位董事。会议应到董事15名，实际出席的董事15名。会议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审议通过关于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51%股权的议案

江西长运股份有限公司和南昌高航投资有限公司分别持有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36%和29%股权，江西长运、南昌高航分别将其持有的36%和15%股权公开挂牌转让，公开挂牌转让底价为10,327.64万元。公司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受让该挂牌股权。董事会授权公司经营层全权办理公开摘牌、签订相关协议、股权变更等相关事宜。具体内容详见与本公告同日在《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公司2021-006号《关于拟通过公开摘牌方式收购华夏九州通用航空有限公司51%股权的公告》。

（同意1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特此公告。

中信海洋直升机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1年3月25日

完

香港，二零二一年三月二十四日

於本公告日期，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執行董事為朱鶴新先生（董事長）、奚國華先生及李慶萍女士；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非執行董事為宋康樂先生、劉祝余先生、彭豔祥先生、于洋女士、劉中元先生及楊小平先生；及中國中信股份有限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為蕭偉強先生、徐金梧博士、梁定邦先生、原田昌平先生及科爾先生。